

體 育 基 金

支付使用有報酬之勞務工作（花紅更）的費用申請表

體育實體名稱：_____

A1- 使用有報酬之勞務工作（花紅更）的計劃：此部份須於賽事或活動舉行之日或之前提出申請

活動名稱	工作內容	預計參加人數	使用期間
			_____年 __月__日至__月__日

備註：

1. 本表填妥後連同信函一併呈交體育基金，並須按《2025年度專項財政資助計劃》第6條的規定，於賽事或活動舉行之日或之前呈交。

理事長
(或其法定代理人)
正階姓名

理事長
(或其法定代理人)
簽署

_____ (須與身份證明文件式樣相同)

日期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體育實體聯絡人姓名及電話：_____

*注意：請在專用表格及附件的每一頁蓋上會印。

體 育 基 金

支付使用有報酬之勞務工作（花紅更）的費用申請表

體育實體名稱：_____

B1- 實際使用有報酬之勞務工作（花紅更）的資料

此部份須於治安警察局發出付款通知信的30天內向體育局提交

活動名稱	工作內容	實際參加人數	活動結束日期	申請資助金額

備註：

1. 本表B部分填妥後連同信函一併呈交體育基金，並須於治安警察局發出付款通知信的30天內向體育局提交。
2. 需提供所使用的有報酬之勞務工作（花紅更）的支出金額單據。

理事長
(或其法定代理人)
正階姓名

理事長
(或其法定代理人)
簽署

_____ (須與身份證明文件式樣相同)

日期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體育實體聯絡人姓名及電話：_____

*注意：請在專用表格及附件的每一頁蓋上會印。